

005688

赤峰市金融志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主编 董化南

赤峰市金融志

内蒙古自治区地方志丛书

“赤峰市金融志”第一届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 李敬诚
顾 问 董 信
成 员 易孙允 赵志华 梁士铭 梦 克 董秉义
王福君 孙瑞亭 侯永芳 董化南 刘鸿志

“赤峰市金融志”第二届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 李敬诚
副组长 赵志华 张德臣 刘仲维
王树梁 王希三 王永廷
成 员 董化南 刘鸿志 高辛冬 王文杰
李爱国 孙继鹏 郝忠义 胡海富

“赤峰市金融志”第三届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 赵志华
副组长 王有成 鲍满夫 郑惠民
王树梁 王希三 王永廷
顾 问 易孙允
成 员 董化南 郝忠义 刘鸿志 姜仕学
李爱国 李相国 王文杰 牛喜成
孙继鹏 白向阳 高辛冬

“赤峰市金融志”第一届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 李敬诚
顾 问 董 信
成 员 易孙允 赵志华 梁士铭 梦 克 董秉义
王福君 孙瑞亭 侯永芳 董化南 刘鸿志

“赤峰市金融志”第二届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 李敬诚
副组长 赵志华 张德臣 刘仲维
王树梁 王希三 王永廷
成 员 董化南 刘鸿志 高辛冬 王文杰
李爱国 孙继鹏 郝忠义 胡海富

“赤峰市金融志”第三届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 赵志华
副组长 王有成 鲍满夫 郑惠民
王树梁 王希三 王永廷
顾 问 易孙允
成 员 董化南 郝忠义 刘鸿志 姜仕学
李爱国 李相国 王文杰 牛喜成
孙继鹏 白向阳 高辛冬

“赤峰市金融志”第一届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 李敬诚
顾 问 董 信
成 员 易孙允 赵志华 梁士铭 梦 克 董秉义
王福君 孙瑞亭 侯永芳 董化南 刘鸿志

“赤峰市金融志”第二届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 李敬诚
副组长 赵志华 张德臣 刘仲维
王树梁 王希三 王永廷
成 员 董化南 刘鸿志 高辛冬 王文杰
李爱国 孙继鹏 郝忠义 胡海富

“赤峰市金融志”第三届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 赵志华
副组长 王有成 鲍满夫 郑惠民
王树梁 王希三 王永廷
顾 问 易孙允
成 员 董化南 郝忠义 刘鸿志 姜仕学
李爱国 李相国 王文杰 牛喜成
孙继鹏 白向阳 高辛冬

主 编 董化南

副主编 刘鸿志 高辛冬

参与编写人员：

人民银行： 孟 克 张绍先 吕永祥 刘继平 麻焕文
 卢连富 战巧灵 董艳华 张玉杰 云 升
 董凤云 王力军 马丽华 盛梅丽 王春燕
工商银行： 刘 芳 屈淑琴 高亚龙 宋慧娟
 格日勒 潘 雪 范 臣 刘万太
农业银行： 孙 琢 王国柱 王志国 丛淑芬
 刘世凯 高瑞斌 蔡景元
建设银行： 孙继鹏 沈可凯 张国勋
中国银行： 郝忠义 李润学 董景奇 张延军 范吉云
保险公司： 王福林 王若涛

序 言

李 杰 书

“赤峰市金融志”的修成问世是我市金融系统的一件大事，值得庆贺。在这部志书的编纂过程中，各银行和保险公司主要领导虽几经变易，修志人员也几经组合，但志书的编纂工作却始终坚持了下来。这部志书，凝结着几任领导特别是全体修志人员的辛劳。借此机会，谨向他们表示衷心地感谢！

赤峰市历史悠久，金融活动也早见于史实。燕国“一刀”范模的发现，王莽时期铸钱作坊的存在，自不待说。辽钱的辉煌，当独树一帜。日伪统治时的金融盘剥，使沦陷区的经济遭到严重破坏。而长城等革命根据地银行的建立，又为全国的解放、金融的统一创造了条件，奠定了基础。这一切，都将使我们永志难忘。

新中国成立以来，赤峰市金融业务不断拓展，在每一个历史时期都留下了坚实的足迹。虽然其间有偏差和失误，但更多的是贡献和成绩。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，赤峰市各金融部门转变观念，解放思想，在改革的道路上奋然前行。十多年来，存贷款和保费收入大幅度增长，业务领域不断扩展，服务功能日见齐全，内外部监管逐步加强，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发挥了应有的作用。一些行(司)的工作走在了自治区的前列，受到了党政和主管部门的好评。金融活动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日益显露出来。

勿庸讳言，一些问题和困难还在困扰着我们，其中最主要的，就是有限的资金供应与较大的资金需求的矛盾未能解决，信贷资金的不断增加同死滞资金的日益增多相伴而生。这是经济发展中特别是老、少、边地区经济建设中诸多因素作用的结果和综合反映，只能通过深化改革逐步解决。经世资治，鉴古行今，我们不妨借志书的出版，去认真地追寻一下历史，从中找出一些可资借鉴的经验教训，用以指导我们的改革实践，以使改革更扎实，更富有成效。

志书千古事，得失众人知。这本志书修得如何，结论只能由广大读者来

做。凭我的直观感觉,这部志书编得还是好的,成功的,基本上再现了赤峰市金融活动的历史轨迹,不啻为赤峰金融业之“百科全书”、“信息宝库”。当然,首修志书,前无所凭,又文献不足,尽管修志人员费尽辛苦,精心劳作,不足之处总还是会有有的。拾遗补缺,勘误补正,自然是以后的事情。由此我也想到,抓实、抓全、抓细档案资料的积累和保存工作十分必要,不能再有欲问昨日事、只能访故人的现象发生。

后来诸君多努力,再创佳绩续新篇,这是我衷心的祝愿。
权此为序。

一九九五年十月

20

凡 例

一、本志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原理,力求全面反映赤峰市金融的历史和现状,体现的思想性、科学性和资料性。取材遵循详近略远、详本略末的原则,并适当加大了早期稀缺资料的份量。

二、本志上限未作统一规定,依据所能找到的历史资料尽量上溯。下限止于1990年底。

三、本志按照横排竖写的要求,主要设编、章、节三个层次。

四、赤峰市行政区划变动较频繁,且名称多有变更,金融机构冠称亦随之改变。本志均以当时名称称谓并推而用之,如称“昭乌达盟”时用到“全盟”、“盟×××”,称“赤峰市”时用到“全市”、“市×××”等。尤应指出,以1983年10月10日为界,前赤峰市为原赤峰市,即现红山区(含原赤峰市、县合并后称市阶段),后则为盟改市实施市管县的现赤峰市区划。除特殊需要外,本志对变更的区划及机构名称均不加括注。

五、为方便叙述和简练起见,一些地名和机构名称,除志文中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外,其余一般使用简称。如昭乌达盟——昭盟、中国人民银行——人民银行、中国工商银行赤峰市支行——赤峰市工商银行或市工商银行,等等。

六、凡是可以使用阿拉伯数字且又得体的地方,本志均使用了阿拉伯数字。只是确需汉字表述的用了汉字表述,如夏历和中国清代以前的历史纪年、定型词组和惯用语等。

七、志书以文为主,辅以图表和照片。

八、引文除必要修改(如繁体字简化等)外,其余均保持原貌。

九、涉及全书的数据均以人民银行的统计资料为准。人民银行统计资料有误或缺漏的,以更正后或有关金融机构提供的数字为据。

十、资料主要来自有关档案。为便于查找,部分资料出处做了加注。

概 述

赤峰市位于内蒙古自治区东部、东北地区西部，面积 90 021 平方公里，周边与辽宁、河北两省及内蒙古锡林郭勒盟和哲里木盟毗邻。1990 年末总人口 411.2 万。辖三区(红山区、郊区、元宝山区)、二县(林西县、宁城县)、七旗(阿鲁科尔沁旗、巴林左旗、巴林右旗、翁牛特旗、克什克腾旗、喀喇沁旗、敖汉旗)。赤峰是赤峰市政治、经济、文化中心，也是全市的金融中心，中国人民银行赤峰分行、中国工商银行赤峰市支行、中国农业银行赤峰市支行、中国银行赤峰支行、中国人民建设银行赤峰市中心支行、中国人民保险公司赤峰市支公司就坐落在这里。

赤峰市历史悠久，距今一万年前的旧石器时代即有人类活动，是塞北古代文化的重要发祥地之一。本世纪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，历代货币在赤峰市频频出土，而且数量颇丰。上有西周春秋时期的贝币，下有清末的方孔圆钱，时空跨越三千多年。而且几乎包罗了全国各地铸造的各代钱币，及至高丽(朝鲜)、日本，安南(越南)、波斯等国钱币也有部分流入。既有金、银、铜钱，也有铁钱、纸币。汉文、契丹、西夏文钱有之，八思巴文(蒙古古代文字的一种)、蒙文、满文钱也有之。以上钱币，多数为外地流入，但也有本地铸造的。喀喇沁旗上瓦房乡大西沟门村出土的铅质钱母范一块，系燕国“一刀”圆钱范模。这一发现，既说明战国时期的燕国在赤峰地区设立过铸钱机构，又证明我国两千多年前就开始利用母范铸造钱币，其工艺在世界钱币铸造史上也是处于领先地位。1975 年春，在宁城县甸子乡黑城村汉城遗址内发现汉代王莽时期钱范作坊一处，发掘出 1 019 块陶范母。其中，497 块为“大泉五十”钱范范母，522 块为“小泉直一”钱范范母。经勘察研究，专家们认为，这个钱币作坊，不仅制造过两种钱范的范母，而且还用制成的范母铸造过金属范。钱范作坊的发现，表明汉代不仅在赤峰地区铸过钱，而且规模还相当可观。公元 916 年，耶律阿保机统一八部，建契丹国，公元 938 年改国号为“大辽”。辽建制效法唐朝，分五道，设五京。赤峰地区为辽腹地，五京中

的上京和中京均设在这里。契丹最初使用中原输入的钱币。撒喇的(耶律阿保机的父亲)担任夷离堇(部落酋长)时,开始“鼓铸”。九代帝王,代代均有铸币。有金钱、银钱、铜钱、铁钱,有年号钱、纪年钱、非年号钱和厌胜钱,有小平、折二、当十、当百、当千等,有汉文钱、契丹大字、契丹小字和非汉非契的异体字钱,等等。赤峰地区发现的辽钱就有 10 余种,在中国钱币史上可谓独树一帜。

赤峰市金融活动由来已久,境内当铺、钱庄、银号、银行等各类金融机构均相继设立过。当然,赤峰市金融业活动发展较快还是近代以后的事。清康熙年间,关内旅蒙商人贩运日用工业品,由张家口经贝子庙至经棚,换取畜牧土特产品,再运往关内贩卖。这样,经棚就一度成为关内外商品物资集散地,不少关内商人也就在此开商店、设铺号,变行商为坐商。康熙初年,经棚已有店铺 250 余家,其中当铺 4 家,钱铺 7 家。此后,林西、乌丹、敖汉、喀喇沁、赤峰街先后也设立了当铺、钱庄等金融机构。咸丰末年光绪初年,赤峰街辟为商埠,经济活跃,市面繁荣,店铺林立。其中,当铺 90 余家,钱庄 70 余家。1906 年 10 月,热河官银钱号赤峰分号建立,该号系热河财政厅出资兴办,具有钱币发行权,曾兴盛一时,为赤峰市第一家公营性金融业。1915 年 9 月,中国交通银行赤峰汇兑所成立,此乃官、商合营的商业银行。1917 年 8 月,热河兴业银行赤峰分行成立,官银钱号及各分支机构并入兴业银行。1921 年 8 月,赤峰交通银行撤回总管理处,所办业务大部移转兴业银行。赤峰市形成了以兴业银行为主体,钱庄、当铺等与之并存的金融机构体系。但由于军伐混战,政局不稳,历任都统巧取豪夺,尤其是日军的入侵,致使兴业银行逐渐萎缩,以至被迫关闭。1933 年 3 月,日军侵占赤峰后,伪满中央银行赤峰支行垄断了赤峰地区的金融业。此后成立的伪满兴业银行、朝鲜银行、大兴公司、金融合作社、兴农合作社及兴农金库等,均为日系金融机构。尤其是兴农金库,普设于旗县和乡村,大肆攫取资金和工、农、牧业产品,以支持其侵略战争。同时,发行长期公债 32 次之多,大多未能偿还,民众损失惨重。日伪统治赤峰 12 年,赤峰社会 and 经济发展受到极大破坏。

1945 年 8 月 15 日,日本投降,赤峰伪满政权随之垮台,以伪满中央银行为首的日系金融机构亦均关闭。战斗在抗日最前线的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

下的人民军队，在苏联红军的配合下，接受了赤峰地区日军的投降，建立了共产党的组织机构和民主政府。但战争并没有停止，解放战争旋即爆发，赤峰地区亦开展了“拉锯战”。在共产党领导下，各革命根据地发展经济，支持民主战争，都建立了各自的银行机构。赤峰地区解放较早，晋察冀边区银行冀热辽分行在赤峰、天山、林东、经棚、新惠和八里罕等地均设有支行或办事处。当时边区银行的主要任务就是发行边币，打击和取缔伪满币，开展同国民党的货币斗争。1946年10月，国民党军队占领承德、赤峰等地，各地的边区银行机构随党政机关转移林西办公。在这里，晋察冀边区银行冀热辽分行奉命改组为热河省银行，发行热河省钞，继续同国民党开展艰苦的货币斗争。1947年6月，国民党败退，赤峰第二次解放。热河省银行随党政军机关迁回赤峰。9月15日，赤峰街发生鼠疫，省银行迁至建西县（今喀喇沁旗）的煤窑五家（今属元宝山区）。鉴于解放区多联成一片，银行多、货币种类纷杂且比价不一的情况，经中共中央东北局批准，1948年2月，将热河省银行、冀东银行扩建为冀察热辽长城银行，为这一地区最高国家银行。发行长城银行流通券，为冀察热辽地区法定货币。长城银行总行先后在煤窑五家、宁城的马架子、烧锅地等处办公。赤峰、林东地区相继建立（改组）的边区银行、热河银行和长城银行，积极帮助农、工恢复生产，发展地方经济。

1948年，东北银行迁回沈阳，为东北地区最高国家银行。冀察热辽长城银行完成了它的历史使命，于1949年2月14日在承德并入东北银行，改为东北银行热河省分行。同年5月1日，随行政区变更，赤峰北部旗县银行划归内蒙古人民银行管辖。1951年5月1日，根据政务院周恩来总理的命令，各解放区银行统一于中国人民银行。1956年1月1日，热河省建制撤销，南部地区银行亦划归内蒙古人民银行领导。从此，以昭乌达盟即赤峰市建制设置的银行体系一直沿袭至今。

为医治战争创伤，支持群众发展生产，活跃经济，稳定物价，安定人民生活，赤峰、昭乌达盟地区各银行立足本职，协同各方，支农促牧，扶贫济困，做了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。自1951年始，各旗县银行在有条件的乡镇（区、苏木）组建营业所，直接为发展农牧业生产服务。至1955年末，共建银行营业所85个。以后不断增加，至1990年末已达192处。同时，还根据形势发展需

要和广大农牧民要求,相继组建了合作性的农村金融组织。1951年11月,赤峰市第一个农村信用合作组织——敖汉旗贝子府信用合作社成立。农村信用合作社组建,弥补了国家银行力量的不足,为支农资金的筹集和运用增添了新的力量。1955年末,全地区建社121个,1990年末已达249个。

在金融机构设置上,赤峰市同其他地区一样,农业银行经历了“三建两撤”的历程。建设银行或并入人民银行,或合署于财政,也几经交易,1985年正式纳入国家信贷计划管理。国内保险业务于1957年10月停办,1980年恢复办理。1969至1979年,银行随行政区划变更,曾划归辽宁省管辖10年。1985年1月1日,市人民银行与工商银行正式分设。2月1日,中国银行赤峰支行成立。伴随改革的步伐,信托业、证券业、房地产信贷业也相继出现。1987年4月,赤峰市第一家城市合作金融组织——红山城市信用社诞生,1990年末发展到5家。至此,一个以人民银行为核心、国家专业银行为主体、其他金融机构并存的金融体系在赤峰市初步形成。至1990年末,全市金融机构(含分支机构)已达880个,从业人员6862人。其中,“五行一司”机构560个(市级行、司6个,旗县级行、司66个,分理处、办事处22个,储蓄所274个,营业所192个),从业人员4811人。其他金融机构320个,从业人员2051人。

新中国成立以来,赤峰市的金融业务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不断拓展。解放初期,各级银行积极发放农牧业贷款,支持已经当家作主、获得土地但仍缺吃少穿更无资金的广大农牧民发展生产。许多贷款都是无息的甚至是赈济性的。不论是“贷现折实”,还是“贷实折实”,均以“不让群众吃亏为原则”。农业合作化初期,全市银行根据“多缺多贷、少缺少贷、不缺不贷”的原则,适时发放了贫农合作基金贷款。1956年即发放该项贷款389.4万元,占农牧业贷款总额的32.2%,帮助10.3万户贫困社员解决了无力缴纳入社股金的困难。农牧业合作化实现后,银行农业贷款的重点转向社队,既发放生产费用贷款,也发放设备贷款,还有长期无息、农机、林业、扶贫、社员口粮等专项贷款。据统计,全市集体农业贷款由1958年的297.5万元增加到1990年末的10083.5万元,增长了32.9倍,有力地支持和促进了农牧业生产的发展。1980年,农村牧区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后,银行及时调整了贷款对象和贷款

政策,积极支持承包户和专业户的生产。1984至1990年,全市累计发放“两户”贷款2 531.3万元,贷款余额由1983年的2 019.5万元增加到1990年的7 348.6万元。乡镇企业作为农村经济发展的一支生力军崛起后,银行又本着“积极扶持,合理规划,正确引导,加强管理”的方针,积极筹措和专辟资金给予积极支持。贷款余额由1980年的845.9万元增加到1990年的7 683.9万元,增长8.1倍。农业贷款政策性强且风险较大,银行的信贷投入一直存在归流困难的问题。为减轻农牧民负担,银行还曾奉命豁免(核销)部分贷款。一次是1971年9月,全市对1961年以前的农村四项欠款未归还部分贷款豁免719.7万元,占1961年末银行农牧业贷款余额的62.6%;另一次是1986年,全市核销1978年底以前的银行贷款370万元,核销信用社属于报废农田草原水利工程贷款9.7万元。

七十年代以来,赤峰市的工业生产步伐加快,商品流通也日益扩大。银行在支持农牧业生产的同时,又集中资金及时发放了工商业贷款,重点支持了能源、交通、矿产、轻纺、食品和支农工业的发展。1970年前后,各旗县相继办起了农机修造厂,各地银行给予了相应的流动资金贷款支持。为发挥地区资源优势,皮毛、皮革、食品、饮料、制药、有色金属开采、电力等产业蓬勃兴起,农副产品购销不断扩大,在资金投入十分困难的情况下,银行贷款成为其主要资金来源。平庄煤矿自五十年代建矿以来,一直是银行贷款支持的重点企业。特别是1978年以来,银行扩大了贷款领域,发放了以技术改造为主的固定资产贷款,人民银行、工商银行、农业银行、建设银行、中国银行等都先后发放了此类贷款,贷款余额由1979年的35万元(此为当时的国营工业中短期设备贷款)、1980年的713.5万元增加到1990年的38 991万元。固定资产贷款比重已占全部贷款的12.8%。在银行贷款的支持下,一批新的支柱产业如元宝山电厂、赤峰第二毛纺厂、白音诺尔铅锌矿等相继建立。赤峰酿酒业已连续上了几个台阶,“宁城老窖”、“赤峰陈曲”等跻身于全国名、优酒行列。为支持经济发展,银行还开辟了科技开发、扶持贫困县办工业、农副产品采购、网点设施、外汇、商品房等专项贷款。至1990年末,全市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总额已达33亿元,比1950年增长5 231倍,比1978年亦增长4.89倍。其中,国家银行贷款30.3亿元,占92%。在工商信贷工作

中,也始终存在着资金相对占用多、周转慢、效益差、存量不活的问题。对此,银行协助企业做了不少盘活工作,其中包括实施一些不加息及至停息挂贷等优惠政策,收到了一些效果。但资金死滞及短缺局面并未得到根本改变。

吸收存款是银行立业之本,赤峰各级银行始终注意抓了增存吸储工作。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,多种金融机构竞争局面的出现,以存定贷、存贷挂钩管理体制的实施,更加激发了各金融机构大抓存款的积极性。加强宣传,扩大种类,提高服务,成了各金融机构吸收存款的有效措施和手段。加之人民群众收入的不断提高,致使存款增长较快。1990年末,全市金融机构各项存款总额已达21.8亿元,其中,国家银行17.3亿元。在各项存款中,城乡居民储蓄增长最快,1990年存款余额已达13.4亿元,其在全部存款中的比重,已由建国初期的42.9%、1978年末的11.8%增长到1990年末的61.4%,成为信贷资金的重要来源。

银行是信贷中心,也是现金中心和结算中心。在现金收付上,昭盟及赤峰各级银行认真执行国家颁布和修订的现金管理规定,将各项现金收入认真清收入库,并严格监督每笔现金支出。1952至1990年的39年中,有25年为纯投放年,累计投放额61924.7万元(1979年以来年年投放,并且基本呈较大幅度递增之势),其余14年为纯回笼年,累计回笼额12764.8万元。由于各行积极组织和有效衔接,保证了社会对现金的需求,未发生脱供现象。但坐支、套取、库存超限额、随意扩大现金使用范围、放松现金管理等现象也一直是存在的。在结算上,各银行贯彻全国统一的金融会计制度和核算方法,认真履行社会簿记机关职责。1953年,支票、保付、托收等八种结算方式实施。1972年,“中国人民银行结算办法”公布,规定了托收承付、信用证、汇兑三种异地和支票、委托收款、委托付款三种同城结算方式。此期间,昭盟还开办过“农村限额结算”方式。此后,票汇结算、农副产品收购定额转帐支票、商业汇票承兑贴现等也相继办理。1989年,各行执行了新的结算办法,废止了信用证、付款委托书、托收无承付、保付支票等结算,重新划定了六种结算方式,赤峰市金融系统执行了其中的五种,即银行汇票、商业汇票、支票、汇兑、委托收款。为加速资金周转,减少在途资金占用,各级银行还逐步开办了同城票据交换业务,提高了资金的抵用率。

赤峰地区的保险业务,其发展过程分为两大阶段,即建国初期的创建阶段和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的恢复发展阶段。业务发展主要是后一阶段,亦即从1980年国内保险业务恢复开始,全市保险业务不断拓展,服务领域逐步扩大,为社会提供了多门类、多层次的保险服务,发挥了经济补偿和安定生活的积极作用。至1990年末,国内保险业务已开办49个险种,主要是财产险(含企业财产和家庭财产)、农业险、人身险等几大门类。恢复10年来,全市累计实现国内保险费收入10369.1万元,累计赔付3489.5万元,综合赔付率33.65%,使保险事故特别是一些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及时得到补偿。

在几十年的发展和建设中,赤峰地区各金融部门各司其职,密切协作,收存款,放贷款,供现金,办结算,理国库,搞保险,受委托,行监管,为社会提供了广泛的多功能服务,为赤峰市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做出了贡献。与此同时,各部门还加强自身建设,其中包括领导班子建设、职工队伍建设、廉政建设和办公现代化建设等,并取得了一定成绩。回顾过去,岁月峥嵘,展望未来,任重道远。在今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中,赤峰市金融部门和广大职工必将做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大事记

清朝时期

康熙年间,经棚(克什克腾旗)、赤峰街(翁牛特右翼旗)设有票号,从事异地票汇、放款与商号,为赤峰地区较早的金融业。

乾隆元年(1736),山西省太谷县富商曹乾蔚在赤峰街开设乾元亨当铺和乾元亨钱庄,地址在三道街中段。后又开设蔚兴和钱庄,地址二道街。

乾隆四十三年(1778),翁敖旗四分地开设官私合办的兴顺当铺,兼营烧锅。

同年,喀喇沁旗原汇济商号改设为利源当铺,道光年间改称为利兴当铺。光绪7年(1881)经扩股改称通兴当铺。至1947年歇业,历经169年。^①

嘉庆二十三年(1819),乾元亨当铺改称乾元当,并换领新当帖(营业执照)。资本金3万5千两,经理曹元亨,地址赤峰三道街。^②

道光十八年(1838),赤峰蔚泰当铺换领新当帖(每五年换一次新当帖),注册资本金2万8千两,经理曹蔚长,地址赤峰街西屯。

道光年间,赤峰街广亿永钱铺成立,并用木板精印钱帖,在本地流通。

咸丰三年(1853),敖汉旗福兴当设立,掌柜(经理)张老殿,地址今敖汉旗河西街。不久又成立泰兴当,兼营烧锅,地址今敖汉旗宝国吐乡。这两个当铺的财东,均为王福成。^③

咸丰六年(1856)12月21日,清朝政府根据热河都统英隆奏请,命令停止在喀喇沁地方开采金矿。^④

同治八年(1869),赤峰复盛当换领新当帖,注册资本2万两,经理朱云彰,地址赤峰二道街。

光绪元年(1875),赤峰街蔚兴和钱庄开业。注册资本2.7万元,经理曹

① 赤峰市政协提供,撰稿人乌秀清。

② 《热河税务署公函》,辽宁省档案馆藏,卷5635号。

③ 《敖汉文史资料选辑》第一集第105页。

④ 《赤峰市志·大事记·大事年表》第18页。